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鄭雅文
電話：03-5216121#276
電子信箱：05365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3008384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000A_113008384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社團法人新竹市牙醫師公會和本府共同舉辦「新竹市113年度國中生口腔照護計畫」，請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13年5月9日(113)竹市牙醫文字第45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針對本市國中生，配合學校暑期作業，鼓勵學生利用假期進行口腔健康檢查，以期早期發現問題，早期治療，避免口腔問題更惡化。
- 三、有意參加之學校請於113年5月20日前，填妥附件報名表回傳，並請貴校回收口檢表，另參加徵文比賽者請於113年9月20日前彙整逕寄新竹市牙醫師公會。

正本：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新竹美國學校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(國中部)、新竹荷蘭國際學校、新竹市立中學

副本：社團法人新竹市牙醫師公會、新竹市衛生局、本府教育處

